

证券代码：832315

证券简称：君和环保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情况说明

变更日期：2021年12月6日；

原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变更后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和环保”）于2013年7月3日与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订《推荐挂牌并持续督导协议书》，聘请申万宏源承销保荐担任主办券商。2015年4月17日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纳入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

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在担任公司主办券商期间勤勉尽责地履行了主办券商义务，以其专业的服务和丰富的经验，依照相关规定及合同履行了持续督导义务，对公司业务发展和提高治理水平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的持续督导工作表示高度肯定和衷心感谢。

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后，与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安证券”）签订《持续督导协议》，自协议生效之日起，由华安证券担任公司的承接主办券商并履行持续督导义务。

二、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审议情况

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和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的协议签署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规定和要求，公司已于2021年11月12日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签署《解除持续督导协议》，于2021年11月12日与华安证券签订了《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变更主办券商事项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向公司出具《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由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变更为华安证券。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事宜均建立在三方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的基础上，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规范运作和信息披露造成任何风险和不利影响。

四川君和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12月13日